



留白

李坤隆

天邊最後一絲的溫柔，拖曳著黃金戰士們長長的身影，滿身的污泥是方才大混戰的證據，戰後盡情地讓頭髮隨著海風起舞，享受這一身的暢快。

夏天的顏色是清澈透明帶點熱情的，這樣的氣候最適合在海邊漫步、消磨：在墾丁充滿南洋風味的海灘上邂逅浪漫的美麗，或者是在東海岸的岩石上眺望著海洋沉思，還是泡在綠島朝日溫泉裡面對滿天的星斗…。

一直相信海是有生命的，而夏天是她最理想的情人，他們倆是最適合的伴侶。但是為何他們總是維持著如此密不可分的關係，我就不得而知了。

在心情不好的時候，我會想要看海；在心情快樂的時候，我還是會想要看海。人家說：「仁者樂山、智者樂水」，我既不是仁者，更不是智者，但是我愛山，更愛那大海。我就是那一陣風，穿梭在山海間，群山的懷抱是雄偉壯闊、安祥寧靜的；而海是遼闊無際、是熱鬧活潑的。或許每一個人所看到的面貌不盡相同，但是因為我是風，山的立體倒不如海的平面來的自由，因此我選擇到湛藍色的大海上無拘無束的漂泊、流浪、與沙鷗為盟。但最後請切記，風跟山還是可以做好朋友。

「海灘男孩」是我的一個夢想。有一天在海邊搭起簡易民宿，老闆是個赤裸著上半身，

有著那線條恰到好處、不過分誇張的結實肌肉，膚色呈現健康古銅色澤的男人，當然幽默、熱情也是他基本必備的條件。海邊播放著「Forever」那輕快的旋律，老闆拎著啤酒，邊暢快地大口喝酒、邊烤著魷魚香腸。不過這又讓我十分矛盾，我恨死了在清境農場上那些破壞自然的人工建築，使得清境農場一點兒都不清靜，而我卻自打嘴巴老是做著這些白日夢。

其實我們所看到的海，充其量只是她的幾百分之幾罷了，再怎麼努力還是無法看清她的全貌，但是這卻已夠讓我驚艷嚮往了。在台中若是想要看海，應該就是去梧棲港或高美溼地才得以一親芳澤，記得上台中後第一次去看海，是跟班上同學一起去的。隨著對海的召喚的渴望日甚一日地強烈，那種感覺很像是去拜訪老朋友，更像是去會見舊情人的興奮與緊張。沿著省道台十二線，也就是我們俗稱的台中港路，朝著大肚山脈前進，一路上會經過東海大學、靜宜大學，沿台十二線中途右轉接台一線直走後再轉高美路；或是沿台十二線往梧棲方向到底右轉台十七線濱海公路，這樣都可以抵達高美溼地，要不「嘴巴」其實就是最好的地圖。

不過嚴格說起來，高美溼地並不同於海。「溼地」是全年或間歇地被水淹沒的土地，位於海陸交接處，它對於當地的環境、生態有

相當大的保護功用。當漲潮的時候，站在堤防上看，就像是面對一片汪洋；退潮的時候，卻又像極了一片草原。整片濕地上的生態相當豐富，螃蟹跟魚蝦就是這地方最早的居民。在黃昏時分，高美溼地夕陽的餘暉是很迷人的，整片濕地閃爍著金黃色的光芒，在微風輕拂下，人往往就這樣陶醉了。

獨自一人出遊，享受這種自己陪伴自己、孑然一身的孤絕感，自有一番風趣，不過我還是覺得，既然要出去玩，多半的時間還是結伴同行比較好玩，因為快樂是會互相傳染的。

而零五年，四月九號，就是個值得紀念的日子。

那天中午，球員們帶著滿身的黏膩，告別了大學生涯壘球賽。早在幾天前，我有股要再去高美濕地走走的衝動，因此內心老是焦慮、盼望，也莫名的興奮著，我聽到遠方的海又再度呼喚著我。說也奇怪，每一次當我動起這念頭，它總會奇蹟似的成真。

夏日的午後，是個適合慵懶的午後時光，一般人總會想要來碗清涼的剉冰，或者是冰鎮酸梅湯，閒散地翻翻一本本小說、雜誌，要是不打開冷氣機，呈大字型地躺在和式地板或竹蓆睡午覺。而一群人，竟異想天開地要出遊，地點正是高美溼地。經過表決，拍板定案。

他們真的是瘋了，我的內心竊笑著！

爲了搭配夏天，各式花花綠綠的裝扮紛紛出籠，到海邊玩標準的三大配備就是短袖、短褲以及拖鞋。當然女孩子意外穿來的長褲鐵定是不及格，尤其對男孩子來說。其實「簡單」就是最適合的出遊的裝扮，其餘累贅的東西全部都可以省略掉，男生可以不抓頭髮、不修邊幅；女孩則可以不上妝、不刻意打扮。而這團臨時成立的雜牌軍，完全符合出征的條件。

這次的任務是朝太陽落下的方向前進，去尋找她的故鄉。一群人浩浩蕩蕩出發，我也帶著心愛的「MT」出來見見世面。不一會兒，逐漸遠離了喧囂的都市，那些人工的建築以及煩人的俗事，通通被速度給拋到九霄雲外，只剩下一身的輕快。雖然不知道大家各自聊些什麼、想些什麼，但可以肯定的是，每個人一定會開懷地笑著，因為這種放肆，自古以來就是在自然國度裡所賦予我們的權利。



最後一段蜿蜒的小徑，兩旁盡是低矮的住宅及防風林，迅速通過這裡之後，高美溼地就會在視線裡出現。

面對一大片水汪汪的溼地，陽光跟風吹是那樣的恰到好處，赤腳踩在冰涼的泥巴上，簡直是人生一大享受。從腳趾、腳跟蔓延到足脛、脊椎，一路沿著神經傳導然後一股作氣直灌腦門的沁涼，讓人不禁打了個微微的冷顫。剛開始或許是對水感到陌生與恐懼，但是不消一會兒就可以恢復兒時對水的記憶。

「來玩大冒險，輸的第一個下水！」男生起鬨著。對我來說，這是新鮮的玩意兒，因為以前總是怕自己出糗，因此堅持不參加這類的遊戲。但是今天是不需要任何的堅持，「年輕就不要留白」，我這麼對自己說。何況過了這一次，以後大家各奔東西後，再有沒有這種瘋狂的機會就很難說了。

「二六、二七、二八」，當手指頭數落到我身上時，一群人發瘋似的朝我撲了過來。「怎麼可能是我？騙人！」，我即刻拔腿就跑，一場爾虞我詐的混戰就這樣揭開序幕。溼地的泥巴正是最好的武器，煞時間整片高美溼地變成了槍林彈雨的戰場，一不小心，天邊飛來的泥巴球就會齊往身上招呼，不過這只是開場的暖身而已。

暫時休兵的時間，我們還是追逐著溼地上的螃蟹，蹲在泥地上奮力地挖著，驚呼聲此起彼落，甚至還有抓到河豚的，這大概是我們生平第一次，親眼見到活生生的河豚吧！不過別誤會，我們只是單純來這邊走走，對這裡的居民還是很尊敬的，我們只是過客，借用這裡的背景，說一段故事。

相當大的保護功用。當漲潮的時候，站在堤防上看，就像是面對一片汪洋；退潮的時候，卻又像極了一片草原。整片濕地上的生態相當豐富，螃蟹跟魚蝦就是這地方最早的居民。在黃昏時分，高美溼地夕陽的餘暉是很迷人的，整片濕地閃爍著金黃色的光芒，在微風輕拂下，人往往就這樣陶醉了。

獨自一人出遊，享受這種自己陪伴自己、孑然一身的孤絕感，自有一番風趣，不過我還是覺得，既然要出去玩，多半的時間還是結伴同行比較好玩，因為快樂是會互相傳染的。

而零五年，四月九號，就是個值得紀念的日子。

那天中午，球員們帶著滿身的黏膩，告別了大學生涯壘球賽。早在幾天前，我有股要再去高美濕地走走的衝動，因此內心老是焦慮、盼望，也莫名的興奮著，我聽到遠方的海又再度呼喚著我。說也奇怪，每一次當我動起這念頭，它總會奇蹟似的成真。

夏日的午後，是個適合慵懶的午後時光，一般人總會想要來碗清涼的剉冰，或者是冰鎮酸梅湯，閒散地翻翻一本本小說、雜誌，要是不打開冷氣機，呈大字型地躺在和式地板或竹蓆睡午覺。而一群人，竟異想天開地要出遊，地點正是高美溼地。經過表決，拍板定案。

他們真的是瘋了，我的內心竊笑著！

爲了搭配夏天，各式花花綠綠的裝扮紛紛出籠，到海邊玩標準的三大配備就是短袖、短褲以及拖鞋。當然女孩子意外穿來的長褲鐵定是不及格，尤其對男孩子來說。其實「簡單」就是最適合的出遊的裝扮，其餘累贅的東西全部都可以省略掉，男生可以不抓頭髮、不修邊幅；女孩則可以不上妝、不刻意打扮。而這團臨時成立的雜牌軍，完全符合出征的條件。

這次的任務是朝太陽落下的方向前進，去尋找她的故鄉。一群人浩浩蕩蕩出發，我也帶著心愛的「MT」出來見見世面。不一會兒，逐漸遠離了喧囂的都市，那些人工的建築以及煩人的俗事，通通被速度給拋到九霄雲外，只剩下一身的輕快。雖然不知道大家各自聊些什麼、想些什麼，但可以肯定的是，每個人一定會開懷地笑著，因為這種放肆，自古以來就是在自然國度裡所賦予我們的權利。



最後一段蜿蜒的小徑，兩旁盡是低矮的住宅及防風林，迅速通過這裡之後，高美溼地就會在視線裡出現。

面對一大片水汪汪的溼地，陽光跟風吹是那樣的恰到好處，赤腳踩在冰涼的泥巴上，簡直是人生一大享受。從腳趾、腳跟蔓延到足脛、脊椎，一路沿著神經傳導然後一股作氣直灌腦門的沁涼，讓人不禁打了個微微的冷顫。剛開始或許是對水感到陌生與恐懼，但是不消一會兒就可以恢復兒時對水的記憶。

「來玩大冒險，輸的第一個下水！」男生起鬨著。對我來說，這是新鮮的玩意兒，因為以前總是怕自己出糗，因此堅持不參加這類的遊戲。但是今天是不需要任何的堅持，「年輕就不要留白」，我這麼對自己說。何況過了這一次，以後大家各奔東西後，再有沒有這種瘋狂的機會就很難說了。

「二六、二七、二八」，當手指頭數落到我身上時，一群人發瘋似的朝我撲了過來。「怎麼可能是我？騙人！」，我即刻拔腿就跑，一場爾虞我詐的混戰就這樣揭開序幕。溼地的泥巴正是最好的武器，煞時間整片高美溼地變成了槍林彈雨的戰場，一不小心，天邊飛來的泥巴球就會齊往身上招呼，不過這只是開場的暖身而已。

暫時休兵的時間，我們還是追逐著溼地上的螃蟹，蹲在泥地上奮力地挖著，驚呼聲此起彼落，甚至還有抓到河豚的，這大概是我們生平第一次，親眼見到活生生的河豚吧！不過別誤會，我們只是單純來這邊走走，對這裡的居民還是很尊敬的，我們只是過客，借用這裡的背景，說一段故事。